

证券代码：300394

证券简称：天孚通信

公告编号：2023-083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孚通信”）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1日在202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五届非职工代表监事与2023年11月8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五届监事会成员后，经全体监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要求，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12月1日以电话及电子邮件形式发出。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会议由王显谋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以下议案及事项，并形成决议。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同意选举王显谋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董事会、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84）。

2、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对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且本次调整事项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条件是否成就及激励对象是否符合条件进行了核查，认为：

1、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2、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3、公司监事会对董事会拟定的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进行核查，认为首次授予日符合《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有关首次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综上，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符合《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和授予条件，其作为本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其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成就。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3 年 12 月 22 日，并同意向符合条件的 399 名激励对象授予 250.3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39.66 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天孚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12 月 1 日